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

2026年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信息系统安全维护项目

编号：（XCZX2026-0129）

服 务 合 同

甲　方：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乙　方：西安秦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

中国　西安

服 务 合 同

甲方（采购人）：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乙方（成交供应商）： 西安秦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2026 年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信息系统安全维护项目（项目编号：XCZX2026-0129；备案编号：ZCBN-西安市-2026-05043）。

（二）服务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八路 109 号。

（三）服务期：1 年，自 2026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7 年 11 月 23 日，以合同约定的起止时间为准。

（四）服务范围：本项目服务内容涵盖政府网站站群平台、移动办公系统、邮箱系统、档案管理系统等关键信息系统，提供安全监测与防护、安全评估与排查、安全应急与保障、安全培训四类共 11 项安全服务，具体服务内容、技术要求、交付成果及服务依据见附件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二、合同价款

（一）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653,200.00 元（小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即陆拾伍万叁仟贰佰元整（大写）。本项目采购预算 / 最高限价为 653544 元，合同总价款不得超过该最高限价。

（二）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及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行政办公费用、企业固定资产折旧、临时性加班的加班费用、法定税费及合理利润等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额外承担其他任何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一）付款进度：

服务期开始后，乙方开具正式发票，甲方自发票收到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即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零陆佰肆拾元整（¥130,640.00元）；服务期过半且阶段性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即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壹仟玖佰贰拾元整（¥391,920.00元）；服务期满且整体项目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即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零陆佰肆拾元整（¥130,640.00元）。

（二）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名称：西安秦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丝路科学城支行

账号：611301072018010028740

甲方仅认可上述指定账户并向该账户付款。否则甲方有权拒绝向指定账户之外的任何账户付款，并且由此导致的付款延迟责任由乙方承担。

（三）结算方式：乙方持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发票、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与甲方结算。

乙方应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否则，由此产生的税务争议、税款、滞纳金、罚款等赔偿责任以及其他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人员配置与人员管理

（一）人员数量与岗位：乙方应为本项目配备项目经理1名，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经理）不少于5人。团队成员应具备政务信息系统安全评估或同类安全测评项目的实施经验，并持有与所承担工作相匹配的信息安全专业能力资质。

（二）资质要求：项目经理应具备计算机相关专业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

历、计算机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具备项目管理专业人士认证（PMP）证书，具备注册信息安全管理人员或数据安全治理专业人员（CISP-DSG）或工业控制系统安全工程师（CISP-ICSSE）证书，并具备高级网络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项目组成员应具备计算机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或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数据安全治理专业人员（CISP-DSG）证书。乙方应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服务，针对各类问题或需求响应时间不超过0.5小时，收到现场服务请求后2小时内到达现场。

（三）人员稳定与更换：服务期内项目团队人员更换比例不得超过3人。更换人员应提前15个工作日书面申请，说明理由并提交不低于原岗位资质要求的替换人员，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替换人员应完成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交接。同一岗位空缺超过5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补足；乙方逾期未补足的，甲方可另行安排人员，所需费用从应付费用中扣除，且不减轻乙方责任。

（四）劳动关系独立：乙方人员与甲方不存在劳动、劳务派遣、雇佣或事实用工关系；其工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个人所得税、工伤与人身意外保险、劳动争议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人员在服务过程中发生人身伤亡或造成甲方、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五）背景审查与保密承诺：乙方应保证派往甲方的人员无违法犯罪记录、非失信被执行人；参与本项目的全部人员须在进场前签订保密协议，严格遵守政务数据安全管理规定，不得泄露、留存或向第三方提供服务过程中接触的政务信息，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终止而解除，并签署保密承诺书（见附件一）。乙方不得安排与甲方存在利益冲突的人员参与本项目。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五、服务评价

（一）评价方式：实行月度评价、半年中期评价、年度终期评价。月度评价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完成；半年中期评价分值取前六个月月度评价得分的平均值；年度终期评价分值取后六个月月度评价得分的平均值。服务评价表见附件三。

（二）评价内容：常态化服务、应急响应、项目服务报告、人员与保密管理、用户满意度等。甲方可根据项目特点在附件三中细化扣分标准，细化后的标准不得低于本条要求。

（三）评价等级：90分及以上为优秀；80分至89分为良好；70分至79分为合格；70分以下为不合格。

（四）评价结果确认：评价结果书面送达乙方，乙方可在收到后3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并附证据材料，甲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复核并作出书面结论；乙方逾期未提出书面异议，不影响评价结果的执行。

六、评价结果与费用支付的挂钩

1.本项目设置两次正式评价：半年中期评价（对应中期验收）、服务期满年度终期评价（对应终验），评价总分均为100分，评价结果作为支付中期款项、终期款项的直接依据。

2.预付款（合同总价20%）：合同生效，乙方提交合规发票后按合同约定支付，不参与评价扣减。

3.中期款项（合同总价60%，服务满半年支付）：以半年评价得分为依据计算实际支付金额；

4.终期款项（合同总价20%，服务期满支付）：以年度终期评价得分为依据计算实际支付金额。

评价得分区间	执行比例	扣款说明
90分（含）～100分	100%	全额支付对应节点款项，无扣减

评价得分区间	执行比例	扣款说明
80分（含）～89分	90%	扣该节点应付金额的10%；乙方须提交书面整改方案，限期完成全部问题整改，甲方跟踪整改闭环
70分（含）～79分	80%	扣该节点应付金额的20%；乙方提交正式整改报告，甲方对整改情况复核；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依据合同追究违约责任
70分以下	不予支付该节点款项，限期全面整改；整改后重新组织评价。重新评价仍低于70分：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将乙方违约情况报送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相应违约责任。	

七、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承诺的服务事项进行监督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对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服务义务，有权要求乙方整改到位。如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管理失误，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并按合同总金额的20%承担违约责任。

2. 甲方不得干涉乙方依法或依本合同规定内容所进行的管理和经营活动。

3. 甲方应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的服务费。

（二）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约定，制订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管理制度、项目实施计划；

2. 乙方应设专人、项目组与甲方保持联系、配合工作，乙方安排的项目组及相关管理人员名单应当以报告的形式给甲方；

3. 乙方确保提供服务的技术、工具与软件系统能够稳定安全运行，技术

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配置合理，全面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达到或优于预期目标；

4. 乙方遵守项目执行过程中涉及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项目合同规定的责任要求，根据甲方书面授权，对本项目开展信息系统安全维护服务，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自觉接受甲方检查监督；扫描、测试、渗透等行为须在甲方书面授权范围内进行，不得影响业务连续性或获取非授权数据；

5. 乙方按项目执行需要，定期向甲方书面汇报项目执行情况；发现漏洞、风险或安全事件应及时报告，并配合处置、溯源和整改验证，按时提交真实、准确的服务报告和交付物；

6. 乙方应妥善保管和正确使用甲方提供的相关档案资料，及时记载有关变更信息，不得泄露甲方任何个人信息或将信息用于项目执行之外的其他用途；

7. 乙方应配合甲方做好项目往年档案的整理、规范及归档工作；服务期满时向甲方移交全部项目相关资料；

8. 乙方应配合甲方开展等保测评、安全检查、攻防演练等活动；服务期满时向甲方移交全部项目相关资料及服务成果；

9.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10. 根据甲方信息系统特点，补充加强已有各应用系统专属网络安全方案，完善整体的网络安全防护体系，并提出公共安全资源使用建议。

八、知识产权及承诺

（一）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合法权益，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为本项目形成的全部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文档、方案、报告、代码、脚本、配置、数据、图表、培训材料及其衍生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甲方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使用、修改、复制、再开发与许可，无需另行取得乙方同意或支付费用。

九、履约验收

（一）验收方式：实行阶段验收与终验相结合。阶段验收在服务期过半后进行；终验在服务期满且全部义务履行完毕后进行。

（二）验收组织：乙方完成自检后提交书面验收申请及完整验收资料，甲方组织验收，可邀请行业专家参加，乙方项目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应到场接受质询。

（三）验收资料：服务实施方案、人员与资质清单、资产统计清单、威胁监测服务报告、风险评估与源代码安全审计报告、渗透测试报告、保密检查报告、互联网暴露面检测报告、弱口令检查报告、代码组件成分评估报告、应急演练与重要活动保障报告、培训签到表与课件、工单与台账记录、故障与事件处置记录、移交清单、保密承诺书及甲方要求的其他材料。

（四）验收依据：

1.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2. 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 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五）验收不合格的处理：甲方列明整改事项，乙方应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申请复验；两次复验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已付款项按实际合格工作量结算，超出部分乙方应退还，并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承担违约责任。

十、违约责任

（一）逾期履行违约金：乙方未按约定时限启动服务、提交成果或完成整改的，每逾期一日按逾期部分对应价款的0.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价的10%；逾期超过15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拒绝交接违约：乙方拒绝、拖延或消极配合交接、迁移、移交的，每延迟一日按合同总价0.5%支付违约金；甲方可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交接，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不减轻乙方的违约责任。

（三）单方终止违约：乙方无正当理由单方终止合同或停止服务的，按合同总价30%支付违约金，退还已收取但未提供服务对应的款项，并赔偿甲方重新采购的差价及其他损失。

（四）监管报送：乙方服务质量不合格、违约情形严重或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将有关情况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处理，并在后续采购活动中作为评审参考。

十一、合同的变更和修改、中止和终止

（一）本合同一经生效，合同双方均不得擅自对本合同的内容（包括附件）作任何单方的修改。但任何一方均可以对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提出变更、修改、取消或补充的建议，经双方同意后，以补充协议方式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二）甲方因乙方不履约或乙方其他原因而解除合同的，乙方须返还甲方全部费用、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损失并承担其他相关责任，相应责任承担方式按照本合同第十条约定执行。

（三）乙方因甲方不履约或甲方其他原因而解除合同的，乙方不予返

还甲方已付乙方已提供相应服务的费用款项，甲方赔偿乙方由此产生的损失并承担其他相关责任。

十二、保密与数据安全管理

（一）保密义务：乙方及其人员对因履行本合同知悉的甲方业务数据、系统架构、网络拓扑、账号口令、安全策略、内部文件及其他未公开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披露、复制、留存、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用途。

（二）保密期限：保密义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在合同履行完毕、解除或终止后持续有效，不因合同期限届满或关系终止而免除。

（三）保密管理措施：乙方另行签署保密承诺书，见附件一；乙方全部参与人员应签署保密承诺书并接受保密教育；实行最小权限与授权访问，账号专用、定期更换、离岗即回收；禁止使用个人设备、私人网盘、外部即时通信工具传输或存储甲方数据；禁止将甲方数据存储、处理或传输至境外。

（四）现场与设备管理：乙方工作人员应遵守甲方机房、办公区、门禁与设备管理规定；接入甲方网络的设备须经安全检查与登记；未经许可不得携带存储介质、拍摄设备进入涉密或重要区域；不得私自接入互联网或搭建未授权的网络服务。

（五）数据安全事件处置：发生数据泄露、丢失、篡改、越权访问或网络安全事件的，乙方应在 1 小时内采取处置措施并口头报告甲方，4 小时内提交书面报告，24 小时内提交原因分析与整改方案，并承担全部处置费用与赔偿责任。

（六）审计与核查：甲方或其委托的第三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环境、

账号权限、操作日志、数据流向、保密措施进行审计与核查，乙方应予配合，不得拒绝、拖延或提供虚假材料。

（七）返还与销毁：合同终止或解除后10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甲方数据、资料、账号与权限全部返还，或按甲方要求彻底销毁，并出具书面销毁证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保留任何副本、备份或衍生数据。

十三、合同解除与终止后义务

（一）甲方解除权：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书面通知解除合同：连续两次季度评价不合格；发生重大数据安全事件；擅自转包或分包；拒绝、拖延交接；提供虚假材料或伪造记录；严重违约经催告后15日内仍未改正；被依法吊销资质或丧失履约能力。

（二）乙方解除权：甲方严重违约且经催告后30日内未改正的，乙方可书面通知解除合同，并要求结算已完成且合格的服务费用，但不得影响系统运行与数据安全。

（三）无偿过渡服务：服务期届满、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乙方应无偿提供1个月的过渡期服务，保障系统与业务连续运行。过渡期内服务标准、人员配置、响应时限与保密义务与本合同一致，甲方不另行支付费用。

（四）免费迁移与对接：乙方应无偿配合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新服务商完成包括但不限于数据迁移、接口对接、系统割接、账号与权限移交、配置参数移交、第三方组件与许可移交等工作，直至新服务商具备独立运行能力。乙方不得以尾款未结、费用争议、评价异议或其他任何理由拒绝、拖延或附加条件。

（五）免费知识转移与培训：乙方应无偿提供不少于10人日的技术培训与文档讲解，移交运维手册、部署文档、故障处置手册、数据字典、账号清单、资产台账及全部过程资料，确保甲方或新服务商可独立运维。

（六）妨碍交接的禁止：乙方不得以加密、加锁、停止授权、撤销账

号、断供服务、删除配置、拒不提供密钥或消极配合等方式妨碍交接。

十四、争议解决

（一）本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二）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 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

2.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是指合同签字后发生的非甲乙双方所能控制的、并非合同方过失的、无法中止的、不能预防的事件，包括战争、地震等重大自然灾害、重大公共卫生紧急事件、或者法律法规变动等。双方互不负违约责任。

（二）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五个工作日内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情况书面通知另一方，并由另一方尽快审阅确认，受影响的一方同时应尽量设法缩小这种影响和由此而引起的延误，一旦不可抗力的影响消除后，应将此情况立即通知对方。

（三）当不可抗力发生后，如果服务并未因此中断或受到影响的，则就本合同执行来说，视为不可抗力未发生。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他

（一）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二）合同一式 6 份，甲方 4 份，乙方 2 份。

（三）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或签订补充合同。

十七、附件清单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件如下：

附件一：保密承诺书

附件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附件三：服务评价表

甲　方	乙　方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盖章）	西安秦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西安市凤城八路 109 号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高新路 48 号火炬大厦 15 层 1506 室
邮编：	邮编：710075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卢俊峰
被授权代表：赵江涛　（签字）	被授权代表：闫湘珍　（签字）
电话：	电话：029-88854092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丝路科学城支行
	账号：611301072018010028740
日期2026 年 11 月 23 日	日期2026 年 11 月 23 日

附件一：

保密承诺书

致：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本单位西安秦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作为2026年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信息系统安全维护项目（项目编号：XCZX2026-0129）的乙方，已充分阅读本合同第十二条保密与数据安全管理全部约定，知悉国家《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就项目履约全过程保密、数据安全工作，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我方及全部项目参与人员，对在项目实施中知悉的甲方信息系统业务数据、政务数据、网站内容、系统架构、网络拓扑、账号口令、安全策略、漏洞与风险信息、内部管理文件、工作人员个人信息等全部非公开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绝不对外披露、复制、私自留存、转让，不用于本项目以外任何用途。保密义务不因合同到期、解除、终止而失效。

2.严格落实人员保密管理，参与本项目的全部人员在进场前签订保密协议及个人保密承诺，完成背景核查；执行最小权限访问原则，账号专人专用，人员调岗、离岗第一时间回收全部系统权限、收回全部载有甲方信息的纸质及电子载体；不安排存在利益冲突人员参与本项目。

3.严格遵守甲方机房、办公区域门禁及设备管理规定；接入甲方网络设备按要求登记安全检查；严禁使用个人设备、私人网盘、外部即时通讯工具存储、传输甲方业务数据；严禁将甲方数据存储、处理、传输至境外；未经许可不携带拍摄、存储介质进入重点区域。

4.安全服务过程中产生的资产清单、监测报告、评估与测试报告、检查报告、台账、处置记录、配置文档等全部资料妥善保管；合同终止或解除后10个工作日内，完整移交全部资料介质，按甲方要求销毁全部留存的甲方保密数据，并出具书面销毁证明，不留任何副本、备份。

5.若发生数据泄露、丢失、篡改、越权访问等安全事件，我方保证1小时内采取处置措施并口头上报甲方，4小时内提交书面报告，24小时内报送原因分析及完整整改方案，承担全部处置费用以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6. 未经甲方书面审批，绝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甲方保密信息；司法、行政机关依法要求我方披露保密信息的，我方将在收到文书后及时书面告知甲方。

7. 无条件配合甲方或甲方委托第三方开展的保密、数据安全审计核查工作，不拒绝、不拖延、不提供虚假材料。

如我方违反上述任意承诺，即构成合同违约，自愿按照主合同约定承担违约金、赔偿甲方全部实际损失（含维权产生律师费、诉讼费等）；涉嫌违法犯罪的，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乙方公章）：西安秦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闫海珍

日期：2026 年 11 月 23 日

附件二：

服务内容及要求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及要求（含数量、频次与交付成果）
1	监测点梳理服务	服务分类：安全监测与防护；数量：1次。对办公厅所有业务资产（含虚拟机、端口等）进行识别、分类和管理，收集资产信息、确定资产责任人及详细属性，将资产测绘结果与服务关联，建立资产动态台账，协助梳理资产管理制度与机制，落实“资产—责任人”责任制；资产有少量更新时协助录入新增资产信息。交付成果：《资产统计清单》（至少包括资产名称、IP、用途、责任人、部署位置等），协助完成资产台账登记。
2	主机威胁监测服务	服务分类：安全监测与防护；数量：1项。提供覆盖所有涉及主机的主机流量监测，针对Web攻击、恶意病毒样本、勒索病毒爆发、挖矿行为、内部主机受控、暴力破解、隐蔽信道数据传输、弱口令攻击等实施安全监测，具备安全威胁监测、政务邮件安全检测、业务附件威胁检测、深度威胁检测、攻击溯源、业务资产管理、场景分析与可视化等能力。交付成果：每月输出《威胁监测服务报告》，服务期内不少于12份，至少包括威胁监测总览概述、监测情况、高危事件情况等。
3	安全评估服务	服务分类：安全评估与排查；数量：3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及GB/T 20984—2022开展风险评估，形成结构化评估报告，明确高、中、低风险等级，逐项说明风险成因、影响范围及整改优先级，配合完成整改验证与风险复评，建立“评估—整改—复测”闭环；服务期内所有信息系统至少开展一次源代码安全审计并出具报告。交付成果：《风险评估方案》《风险评估测试报告》《风险评估复测报告》《源代码安全审计问题清单》《源代码安全审计报告》。
4	涉密风险排查服务	服务分类：安全评估与排查；数量：16次/年。提供常态化服务器端保密检查，协助完成各信息系统服务器、移动存储介质、办公网络安全保密事项的日常检查和抽查，包括但不限于敏感文件、移动介质使用、策略合规性等方面。交付成果：《保密检查报告》（按需检查后输出）。
5	渗透测试服务	服务分类：安全评估与排查；数量：6次。在甲方书面授权前提下，以人工为主、工具辅助，模拟黑客对指定业务系统开展渗透测试，覆盖信息收集类、配置管理类、认证类、会话类、授权类、数据验证类及系统应用漏洞等；对发现的安全隐患提供修复建议，完成后续复测验证，对客观原因暂无法修复的问题给出安全建议并协助风险规避。交付成果：《渗透测试报告》（含测试结论、测试情况、测试过程、测试内容、测试结果详情、安全加固建议等）。
6	互联网暴露面排查服务	服务分类：安全评估与排查；数量：8次（每季度不少于2次）。对办公厅暴露在互联网上的域名、端口、IP等资产开展暴露面检测，评

		估安全暴露风险，协助清除影子资产、无主资产与高危风险资产；在确保不影响业务稳定性的前提下提供全部互联网资产测绘结果，针对高危资产提供安全建议。交付成果：《互联网暴露面检测报告》《互联网资产清单》。
7	弱口令排查服务	服务分类：安全评估与排查；数量：12次。依据国家政务信息安全相关标准及办公厅安全管理规定开展排查，弱口令判定标准包括密码长度不低于12位、包含大写字母、小写字母、数字及特殊字符四类字符、不含个人信息及政务相关敏感标识、近3次密码不重复等；排查发现后第一时间提交风险预警通知，制定整改方案，配合开展整改效果验证与二次核查。交付成果：《弱口令检查报告》。
8	开源组件排查服务	服务分类：安全评估与排查；数量：3次。采用工具扫描与人工分析确认相结合的方式，对重要业务系统源代码及服务器应用系统的开源组件、依赖与许可证进行评估，识别软件名称、版本、已知漏洞等级、许可协议、漏洞利用难度等，兼容CNVD、CNNVD、Github等漏洞情报，提供组件漏洞优化更新建议并完成复测验证。交付成果：《代码组件成分评估报告》。
9	应急响应、演练服务	服务分类：安全应急与保障；数量：2次。协助设立应急演练工作小组、搭建模拟仿真业务环境，模拟各类突发安全事件场景，严格按照应急预案开展分析研判、溯源分析、应急处置、隐患消除、处置恢复，检验各角色与流程环节配合程度，并对演练暴露的问题优化提升。交付成果：《应急演练实施方案》《应急演练总结报告》。
10	重保、护网安全保障	服务分类：安全应急与保障；数量：不少于8次、保障天数不少于40天。重大活动期间开展7×24小时值守、实时监测、预警提醒与处置闭环；活动前开展风险自查并对问题跟进闭环。提供符合密评要求的国际算法SSL通配符证书，并提供市政府网站内容缓存应急展示能力，确保站点出现安全事件或故障时正常展示。交付成果：《重要活动保障服务总结报告》（含重保总体工作概况、值守情况总结、保障过程、保障风险总结等）。
11	安全意识培训	服务分类：安全培训；数量：4次。为办公厅信息化相关技术、管理、运维人员开展集中培训，培训前确认培训主题并定制课程、讲义与课件，内容涵盖安全意识、安全政策及法律法规、安全基础常识、安全风险应对、安全处置响应、安全运维、安全加固、安全产品使用等。交付成果：《培训签到表》（含培训地点、时间、主题、参训人员名称、签字等）、《培训课件》。

服务工具：服务实施过程中应配备与其服务内容相匹配的工具支持，包括但不限于APT探针平台软件（监测高级持续性威胁）、互联网暴露面排查工具、源代码审计工具、渗透测试工具、弱口令检测工具、开源组件检测工具。

服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网络数据安全管理条例》《互联网政务应用安全管理规定》《信息安全技术 个人信息安全规范》（GB/T 35273—2020）《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号）《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 政府部门信息技术服务外包信息安全管理标准规范》（GB/T 32926—2016）《信息安全技术 政务网站系统安全指南》（GB/T 31506—2022）《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风险管理实施指南》（GB/T 24364—2023）及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约定的其他标准规范。

附件三：

服务评价表

评价项	评价内容	评价指标	评价频次	扣分分值	扣分标准	扣分
常态化服务	日常服务工作	未按照合同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各项服务工作	次	-2	合同要求的服务工作未按时完成，1次扣2分	
			次	-3	合同要求的服务工作完成不到位或验收不合格，1次扣3分	
应急响应	服务需求响应	在工作日期间，用户发起需求超过30分钟，小于1小时未响应	次	-2	同上，乙方首次回应时间超出30分钟且不足1小时，1次扣2分	
		在工作日期间，用户发起需求超过1小时未响应	次	-3	同上，乙方首次回应时间超出1小时，1次扣3分	
		非工作日期间，用户发起需求超过30分钟未响应	次	-2	非工作日，用户需求乙方首次回应时间超出30分钟，1次扣2分	
	突发事件响应	甲方要求现场服务时，人员超过2小时，不足4小时到达现场	次	-2	接到甲方服务通知起算，到场时长超2小时且不足4小时，1次扣2分	
		甲方要求现场服务时，人员超过4小时到达现场	次	-3	接到甲方服务通知起算，到场时长超4小时，1次扣3分	
		接到现场服务需求无故拒不出场、推诿拖延	次	-5	接到甲方现场服务需求后，人员拒绝上门、刻意找理由拖延，核实无误单次扣5分	
		现场服务不满足甲方要求	次	-3	现场服务存在服务态度差、操作不专业等问题，经核实属实，1次扣3分	
项目服务报告	日常服务报告	未按时提交月度总结报告	次/月	-2	未根据用户要求，在指定时间内提交月度总结报告，1次扣2分，迟交1个工作日扣1分	
		未按时提交季度总结报告	次/季度	-2	未根据用户要求，在指定时间内提交季度总结报告，1次扣2分，迟交1个工作日扣1分	

		未按时提交其他工作方案或报告	次	-2	未根据用户要求，在指定时间内提交相关工作方案或工作报告，1次扣2分	
	服务过程资料	未按合同或甲方要求提交、更新服务过程资料	次	-2	未按合同或甲方要求提交项目服务过程资料和服务成果，1次扣2分	
		提交的服务过程资料内容不完整、不准确	次	-2	提交的服务过程资料存在缺项漏项、数据失实、版本未更新，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经核实1次扣2分	
		服务过程资料未按要求归档或移交	次	-3	服务过程资料未按甲方要求分类归档、集中留存，或服务期满、项目人员变更时未完整移交，1次扣3分	
人员与保密管理	保密管理	违反保密要求，造成项目资料或数据外泄	次	-5	未经甲方书面授权，擅自将项目技术资料、系统信息等泄露给第三方或用于项目外目的，1次扣5分；造成泄密后果的，按合同另行追责	
	人员管理	人员异动未按规定报备，安全交接管理不到位	次	-2	人员离岗或调整时未提前向甲方报备，未完成权限注销、资料移交及保密交接，发现1次扣2分	
用户满意度	用户投诉	服务期间出现用户投诉	次	-3	因系统或服务等问题出现公众用户或网站单位投诉，经核实责任为乙方，1次扣3分	
	工作配合	因配合不利而造成维护工作延迟或用户不满意	次	-2	乙方未配合甲方/其他协作方开展维护工作，导致工作进度延迟，或用户明确表达不满意，经核实属实，1次扣2分	
	团队行为	服务期间发生有损甲方形象和利益的行为	次	-2	乙方配合甲方现场和远程开展服务工作，因乙方原因发生有损甲方形象和利益的行为，	

					经核查属实，1 次扣 2 分	
独立扣分项	满意度调查	用户满意度调查综合满意度＜90%	次	-3	半年度或年度用户满意度调查结果不达标扣 3 分	
	安全事件	项目服务期间出现安全事件	次	-5	因乙方原因，漏扫、渗透等技术服务期间出现系统大面积服务异常等突发事件，发生 1 次扣 5 分	
	扣分合计					
	绩效评价得分					

说明：

（1）月度绩效评价满分为 100 分，扣分至满 100 分止。

（2）上述独立扣分项不纳入月度评价，直接在半年中期评价、年度终期评价分值中进行扣减。

签字确认

甲方	乙方
签字： 日期：	签字：闫湘珍 日期：